

证券代码：301065

证券简称：本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3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已发行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本立科技	股票代码	3010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佳佳	蔡丽丽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临海头门港新区东海第六大道 15 号	浙江省临海头门港新区东海第六大道 15 号	
传真	0576-85585230	0576-85585230	
电话	0576-85501188	0576-85501188	
电子信箱	blkj@benlitech.com	blkj@benlitec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述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新材料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现有产品主要应用于医药、农药等领域，目前重点应用领域为喹诺酮类药物。公司秉承“创新、替代和成本”的经营理念，始终坚持以创新为驱动，以为行业提供价廉物美的化工中间体为己任，实施差异化战略，以创新工艺替代传统工艺，围绕核心技术不断扩大技术的应用领域，围绕现有产品进一步延伸产业链，通过新工艺、新产品与产业深度融合，不断扩大公司规模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秉承“创新、替代和成本”的经营理念，始终坚持以创新为驱动。公司一直以来非常重视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和老产品的技术改进及创新工作，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持续创新机制，并将其视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坚持自主研发的同时，也在积极利用外部资源，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及专家等进行密切沟通交流，开展科研合作，注重发挥内外部科研力量结合，坚持产、学、研联合发展的战略路径，推动公司技术创新，维持市场领先地位的核心竞争力。

（2）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以产定采、合理库存”的采购模式，下设采购部负责供应商开发、维护并全面规划、安排公司的各项采购业务，对所有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供货能力、企业信誉及服务能力等进行综合评价，形成合格供应商名录。实行重点原材料集中统筹采购、个性原材料地方采购相结合，发挥规模采购及周边采购的优势，有效控制采购成本。采购部有专人负责关注原材料及相关大宗物料的价格趋势，准确把握市场趋势，适度战略储备，调整采购周期，规范采购计划管理，合理降低采购成本。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战略伙伴关系，能够保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部根据营销部编制的月度销售计划，结合产品库存情况以及各车间产能情况，编制月度生产计划，以提高交货速度，发挥生产能力，提高设备利用率，降低生产综合成本。经确认的生产计划下发到各生产车间组织生产，实施过程中根据如发生较大市场需求变化，会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生产计划，以满足销售变动需求。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安全部与环保部对生产过程中的安全和环保问题进行全过程监督，质量部对原料、在产品和产成品进行严格的质量检验和控制。

（4）销售模式

公司营销部负责客户开发、产品销售推广及客户服务等工作。在稳定现有市场的情况下持续加大对新客户的开发力度，同时根据市场行情、供需端信息的分析、公司自身原材料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的判断及时调整公司产品结构和销售

策略，增强对市场的把控力度，通过采取灵活的销售策略，不断探索营销模式创新，发掘新的客户群体和应用领域。公司销售以国内市场为主，国外市场为辅。国内市场，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与客户签订产品购销合同，进行产品配送和技术服务；国外市场，公司主要采取自营出口模式将产品销售给国外客户。

（三）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序号	产品代码或简称	化学名称	主要用途	产品应用类别
1	801 产品	N,N-二甲氨基丙烯酸乙酯	合成左氧氟沙星、氧氟沙星、环丙沙星、恩诺沙星、诺氟沙星等喹诺酮原料药	医药中间体
			合成联苯吡菌胺、氟唑菌酰胺、氟唑环菌胺等第四代杀菌剂	农药中间体
2	1201 产品	2,4-二氯-5-氟苯甲酰氯	合成环丙沙星、恩诺沙星、诺氟沙星等喹诺酮原料药	医药中间体
3	1501 产品	2-(2,4-二氯-5-氟苯甲酰基)-3-环丙胺基丙烯酸乙酯	合成环丙沙星、恩诺沙星、克林沙星、贝西沙星等喹诺酮原料药	医药中间体
4	1701 产品	1-乙基-7-(1-哌嗪基)-6-氟-1,4-二氢-4-氧代-3-喹啉羧酸盐盐酸盐	合成诺氟沙星、培氟沙星等喹诺酮原料药	医药中间体
5	1801 产品	2,4-二氯氟苯	公司 1201 产品原料	医药中间体

（四）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喹诺酮原料药绿色合成及关键中间体新工艺的首研企业，拥有市场先发优势，在创新工艺的推进过程中，通过技术服务与交流，为客户提供了增值服务，形成了牢固的技术纽带。公司生产规模大，供货能力强，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产品在细分行业中占据主导地位，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

全球经济经历深刻重塑，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充满了变数，在这个错综复杂的环境下，行业未来发展也面临诸多变化。公司将深入洞察国内外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布局新技术、新领域，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拓宽产品应用领域，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619,459,478.19	1,491,487,005.16	8.58%	1,394,422,72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2,095,263.03	1,296,382,121.07	0.44%	1,246,884,741.54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708,834,125.46	697,893,051.87	1.57%	758,739,32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571,985.96	59,615,904.53	8.31%	59,802,94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440,085.63	56,354,683.13	9.02%	55,061,31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060,400.80	91,921,049.09	156.81%	42,577,115.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56	10.71%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2	0.56	10.71%	0.56

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2%	4.69%	0.33%	4.8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8,234,413.52	190,672,148.70	159,819,366.78	170,108,19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85,417.53	24,906,190.87	8,913,555.33	14,166,82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050,547.49	24,545,970.96	8,180,253.56	12,663,31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19,416.75	103,343,566.65	59,592,793.63	5,304,623.7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吴政杰	境内自然人	24.18%	25,635,000.00	19,226,250.00	不适用		0.00		
陈建军	境内自然人	10.10%	10,71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杭州少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43%	7,87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顾海宁	境内自然人	6.04%	6,40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蒋华江	境内自然人	5.05%	5,35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蔡继平	境内自然人	3.37%	3,57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国平	境内自然人	1.97%	2,084,068.00	0.00	不适用		0.00		
胡绪铁	境内自	1.88%	1,994,250.00	0.00	不适用		0.00		

	然人					
王远音	境内自然人	1.19%	1,264,800.00	0.00	不适用	0.00
狄丽娟	境内自然人	0.72%	76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自然人股东吴政杰与杭州少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刘翠容为夫妻关系，自然人股东吴政杰、陈建军、顾海宁为杭州少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除上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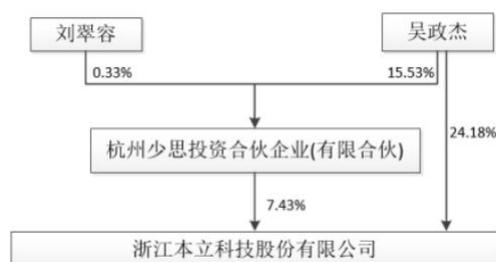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日（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03,172,638 股（具体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已发行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数为基数分配），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317,263.8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在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在 2024 年 6 月 20 日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2、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并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新一

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聘任了公司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2024 年 6 月，公司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了最新的《公司章程》及董监高人员档案。